

广西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作为广西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在认真查阅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了解相关情况，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本着审慎负责的态度，发表意见如下：

一、《关于确认公司 2021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和《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提交的《关于确认公司 2021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通过对公司提供的材料审核，本次确认和预计的关联交易事项基于业务发展和经营需要，属于正常交易行为，关联交易价格客观公允，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

会和上交所的有关规定。基于以上判断，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进行审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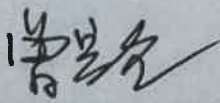
二、《关于聘请公司 2022 年财务决算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提交的《关于聘请公司 2022 年财务决算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相关资质进行了事前核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执业规范，在履职的过程中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及业务能力。综上，我们同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进行审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西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名页)

独立董事签名:



曾富全

俞迁如

何立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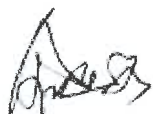
陈晓宁

蓝文永

王勇

(本页无正文,为《广西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名页)

独立董事签名:



曾富全

俞迁如

何立荣

陈晓宁

蓝文永

王勇

(本页无正文,为《广西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名页)

独立董事签名:

曾富全

俞迁如



何立荣

陈晓宁

蓝文永

王 勇

(本页无正文,为《广西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名页)

独立董事签名:

曾富全

俞迁如

何立荣



陈晓宁

蓝文水

王勇

(本页无正文,为《广西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名页)

独立董事签名:

曾富全

俞迁如

何立荣

陈晓宁

蓝文永

王勇

(本页无正文，为《广西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名页)

独立董事签名：

曾富全

俞迁如

何立荣

陈晓宁

蓝文永

王 勇

